

债券代码:145062、122483、122492、135319、135390、135447、122776/1180170  
债券简称: 16 新光债、15 新光 01、15 新光 02、16 新控 01、16 新控 02、  
16 新控 03、11 新光债

## 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本次涉诉重大事项

截至2019年5月31日，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光控股”)新增3起重大诉讼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新光控股新增诉讼案件					
案号	原告	案由	管辖法院	目前进展	标的额(单位:元)
(2019)浙07民初175号	上海耀之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尚未开庭	90,205,125
(2019)浙07民初199号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尚未开庭	72,168,000
(2019)浙07民初275号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尚未开庭	23,187,450

### 二、已公告案件的进展信息披露

截至2019年5月31日之前新光控股已公告的2起案件的案号、管辖

法院有所变更，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原案件信息		变更后案件信息	
案号（原）	管辖法院（原）	案号（变更后）	管辖法院（变更后）
(2018)豫民初 98号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浙07 民初198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赣0681 执1098号	江西省贵溪市人民法 院	(2019)浙07 执237号	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三、上述重大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自收到法院关于上述案件的诉讼材料后，公司管理人及涉诉的关联企业、实际控制人正在积极地通过合法程序主张权利，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管理人将勤勉尽责，做好上述案件的应诉工作。

针对上述诉讼案件，如有新进展，公司后续将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签署页)

